

证券代码：300929

证券简称：华骐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2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骐环保	股票代码	3009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燕	裴雨佳	
电话	0555-2763187	0555-2763187	
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 271 号 1 栋华骐大厦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 271 号 1 栋华骐大厦	
电子信箱	hq@huaqitech.com.cn		hq@huaqitech.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9,744,772.24	171,661,692.77	1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51,238.82	4,428,269.51	-21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17,036.53	3,081,293.65	-29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18,257.18	3,324,182.03	19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2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0.55%	-1.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66,807,365.58	1,793,894,193.88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7,166,424.49	769,129,969.36	-0.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鞍山市安工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10%	18,632,328	0	不适用	0
郑俊	境内自然人	2.80%	3,696,000	2,772,000	不适用	0
郑杰	境内自然人	2.50%	3,308,800	2,481,600	不适用	0
何文钜	境内自然人	2.27%	3,000,000	0	不适用	0
王根九	境内自然人	1.76%	2,329,380	0	不适用	0
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2,239,374	0	不适用	0
刘光春	境内自然人	1.62%	2,134,426	0	不适用	0
王健	境内自然人	1.51%	1,990,140	1,492,605	不适用	0
王悦	境内自然人	1.46%	1,925,000	0	不适用	0
张春明	境内自然人	1.35%	1,783,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郑俊、郑杰、刘光春、王健与控股股东马鞍山市安工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股东郑俊、郑杰系兄弟关系，股东王根九、王悦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付琨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616,120 股，合计持有 1,616,120 股。					

有)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东王根九、王凤仙、王健业和王悦于 2026 年 3 月至 2026 年 8 月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及减持公司股份，截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四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801,881 股，持股比例为 21.8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2026-023、2026-025）《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2026-024、2026-026、2026-030）《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比例触及 1%及 5%整数倍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安徽英特伦智控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英特伦自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连续三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